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
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
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
自治区广播电视台

桂宣字〔2021〕76号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五部门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
“德行天下·微影故事”——广西践行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
征集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市党委宣传部、网信办，各市文广旅（体）局，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区直、中直驻邕各单位宣传部门，各高等学校，广西日报社、广西广播电视台，中国铁路南宁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宣传部：

为大力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十四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凝聚精神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

周年，决定开展 2021 年“德行天下·微影故事”——广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感党恩 跟党走

二、活动时间

2021 年 5 月至 11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党委网信办、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承办单位：广西日报社

四、作品类别

征集作品包括剧情微电影（微视频）、纪实微电影、动漫微电影、专题片和纪录片等多种题材（不包括音乐 MV 及快闪作品），按照时长分为 1 分钟、3 分钟、5 分钟、15 分钟四个类别。

五、作品内容及要求

（一）作品内容

展现我区各行各业、各条战线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广西考察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在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展现新作为，在推动绿色发展上迈出新步伐，在巩固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边疆安宁上彰显新担当，为建设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而不懈奋斗的生动故事。

（二）作品要求

以广西为主拍摄场景地，鼓励在文学创作、影像风格、美学追求和制作水准等艺术与技术方面有优良表现。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严禁剽窃、抄袭，不得出现违背社会公德，色情、暴力、侵犯他人隐私及其他违法违规的内容。参赛作品版权无争议，为参赛者本人（单位）所有，所使用的包括音乐等素材不构成侵权，如由作品引发的任何侵权及版权纠纷，涉及法律责任均由参赛者本人（单位）承担。如有违法行为，主办方有权取消参赛及获奖资格。参赛作品没有参评过2016—2020年“德行天下·微影故事”——广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

（三）格式标准

采用MPG、MOV等视频格式，视频像素1920×1080。作品要有完整的片头片尾，片中字幕必须为简体字，不能插入任何商业广告。

六、奖项设置

一等奖3个、二等奖6个、三等奖12个、优秀奖20个，网络人气奖3个，优秀组织奖6个。

七、实施步骤

（一）发动推荐（5月至7月）。各地各部门广泛发动，组织推荐，各市党委宣传部负责汇总推荐本市作品；自治区党委区直

机关工委负责汇总推荐区直、中直驻邕各单位作品；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负责汇总推荐各高等学校作品；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宣传部门负责汇总推荐本系统作品。各市各部门从报送的作品中择优推荐不少于 10 部符合条件的优秀微电影作品。欢迎社会团体、影视公司等社会各界踊跃参与。

请各市各部门于 7 月 31 日前 将报名表、汇总表及完整作品用光盘或 U 盘装载后，按作品时长分四个类别进行报送，每种类型均须推荐，推荐作品及相关材料邮寄到：南宁市民主路 21 号广西新闻网，严晓波收，13978604528；区直、中直驻桂各单位推荐作品请邮寄或交换至南宁市民族大道 103 号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宣传部 1315 办公室，区嘉敏收，0771—5887274；各高校推荐作品请邮寄至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南宁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覃恺收，13737941454；各国企推荐作品请邮寄至南宁市桃源路 3 号自治区国资委 1007 室，李儒烽收，18587699188。社会各界通过广西新闻网专题网页报名通道报送作品，报名通道于 7 月 31 日 24 时关闭。

（二）作品评选（8 月至 11 月）。从推荐作品中遴选出入围作品在广西新闻网微电影官网展示，进行网络投票。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集中评审，评定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根据各市各部门活动开展情况及推荐作品数量、质量等情况，综合评定优秀组织奖。

（三）推荐参加全国征集展示活动。根据中宣部有关工作安

排，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全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和“国防万映”优秀国防教育微电影征集评选活动。

（四）展映展播（11月）。组织全区各级媒体、商业平台开设专栏、专题，展映展播优秀作品，在影院、学校广泛展映，并通过城市广场、车站、机场等公众场所LED显示屏滚动播放。

八、相关要求

（一）围绕主题，广泛发动。本次征集展示活动是广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紧紧围绕“感党恩 跟党走”主题，将镜头对准基层、对准群众，讲好中国故事，讲好广西故事。

（二）深入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部门要协调本地区本系统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及时跟进报道活动进展动态，展播展示入围作品，采写微电影创作背后的动人故事，反映全区各族干部群众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广西时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的扎实行动，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三）严格把关，创作精品。各地各部门要对推荐的作品认真审核，把好导向关，坚持高质量的精品创作标准，创作一批具有广西特色、民族特色、时代特色的优秀微电影作品。

其他未尽事宜请联系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莫毅，0771—5898486、13471048788；陆星阳，18007808285。

附件：1. 授权书

2. 2021 年广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报名表

3. 推荐作品汇总表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



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



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2021年5月8日

附件 1

授 权 书

由我单位/本人选送的参评作品_____版权为我单位/本人所有。同意 2021 年“德行天下·微影故事”——广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主办方，将该微电影作品用于公益展映展播，并推荐报送参加全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和“国防万映”优秀国防教育微电影征集评选活动。

版权所有单位/个人（加盖公章/签名）：

2021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1 年广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 微电影征集展示活动报名表

作品名称			时 长	
类 别			拍摄许可证	
拍摄单位				
出品单位				
申报单位 (申报人)	单位全称 (姓名)			
	详细地址			
	邮 编		邮 箱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内 容 简 介 (300 字内)				
推 选 意 见	(单位加盖公章) 2021 年 月 日			

备注：“推选意见”栏，若由单位推选则盖公章，若由个人申报则手写签名。

附件 3

推荐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序号	作品名称	拍摄/出品单位	联系人 及电话	备注

